

武汉市洪山区纪检监察信息技术保障中心

2023 年单位预算编制说明

2023 年 1 月

2023 年单位预算公开目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预算单位构成
- 三、单位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2023 年单位预算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项目支出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一、政府采购预算表
- 十二、政府购买服务预算表
- 十三、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 一、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 四、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六、单位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 七、单位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 八、单位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 单位主要职能

为区执纪审查工作提供信息技术保障与服务；承担区纪检监察信息化建设的管理与服务；协调有关部门制定全区经济发展软环境建设的年度方案和中长期规划；承担对各有关责任单位软环境建设督查督办、考评、投诉事项的协调工作。

(二) 预算单位构成

武汉市洪山区纪检监察信息技术保障中心是中共武汉市洪山区纪律检查委员会的下属二级单位，为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三) 单位人员构成

武汉市洪山区纪检监察信息技术保障中心总编制人数 11 人，其中：行政编制 0 人，事业编制 11 人（其中：参照公务员法管理 0 人）。在职实有人数 7 人，其中：行政编制 0 人，事业编制 7 人（其中：参照公务员法管理 0 人）。

离退休人员 1 人，其中：离休 0 人，退休 1 人。

第二部分 2023 年单位预算表

一、收支总表

附表1-1

收支总表

单位：武汉市洪山区纪检监察信息技术保障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98.9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3.6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	二、公共安全支出	-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	三、教育支出	-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	四、科学技术支出	-
五、事业收入	-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12
七、上级补助收入	-	七、卫生健康支出	13.00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	八、节能环保支出	-
九、其他收入	-	九、城乡社区支出	-
		十、农林水支出	-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
		十四、金融支出	-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27.15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
		廿一、其他支出	-
		廿二、债务还本支出	-
		廿三、债务付息支出	-
		廿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
本年收入合计	198.95	本年支出合计	198.95
上年结转结余	-	年终结转结余	-0.00
收 入 总 计	198.95	支 出 总 计	198.95

备注：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是指教育收费收入；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收入，下同。

二、收入总表

附表1-2

收入总表

单位：武汉市洪山区纪检监察信息技术保障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198.95	198.95	198.95														
005	武汉市洪山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198.95	198.95	198.95														
005002	武汉市洪山区纪检监察信息技术保障中心	198.95	198.95	198.95														

三、支出总表

附表1-3

支出总表

单位：武汉市洪山区纪检监察信息技术保障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198.95	198.9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3.67	143.67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143.67	143.67				
2011150	事业运行	143.67	143.6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12	15.1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12	15.12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12	3.1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00	12.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00	13.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00	13.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3.00	13.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7.15	27.1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7.15	27.1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8.00	18.00				
2210202	提租补贴	3.00	3.00				
2210203	购房补贴	6.15	6.15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附表1-4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武汉市洪山区纪检监察信息技术保障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198.95	一、本年支出	198.95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98.9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3.6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公共安全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教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科学技术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1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卫生健康支出	13.00
		（八）节能环保支出	
		（九）城乡社区支出	
		（十）农林水支出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四）金融支出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27.15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一）其他支出	
		（廿二）债务还本支出	
		（廿三）债务付息支出	
		（廿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198.95	支 出 总 计	198.95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附表1-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武汉市洪山区纪检监察信息技术保障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98.95	198.95	175.43	23.52	-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3.67	143.67	120.29	23.39	-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143.67	143.67	120.29	23.39	-
2011150	事业运行	143.67	143.67	120.29	23.39	-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12	15.12	14.99	0.13	-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12	15.12	14.99	0.13	-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12	3.12	2.99	0.13	-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00	12.00	12.00	-	-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00	13.00	13.00	-	-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00	13.00	13.00	-	-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3.00	13.00	13.00	-	-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7.15	27.15	27.15	-	-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7.15	27.15	27.15	-	-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8.00	18.00	18.00	-	-
2210202	提租补贴	3.00	3.00	3.00	-	-
2210203	购房补贴	6.15	6.15	6.15	-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附表1-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武汉市洪山区纪检监察信息技术保障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98.95	175.43	23.5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72.40	172.40	—
30101	基本工资	25.24	25.24	—
30102	津贴补贴	13.31	13.31	—
30107	绩效工资	86.35	86.35	—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2.00	12.00	—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3.00	13.00	—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50	4.50	—
30113	住房公积金	18.00	18.00	—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3.52	—	23.52
30201	办公费	5.84	—	5.84
30228	工会经费	4.25	—	4.25
30229	福利费	3.60	—	3.6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9.83	—	9.83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3	3.03	—
30302	退休费	2.99	2.99	—
30309	奖励金	0.04	0.04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附表1-7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武汉市洪山区纪检监察信息技术保障中心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武汉市洪山区纪检监察信息技术保障中心2023年度没有使用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安排的支出。

八、项目支出表

附表1-8

项目支出表

单位：武汉市洪山区纪检监察信息技术保障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5	武汉市洪山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	-	-	-	-	-	-	-	-
005002	武汉市洪山区纪检监察信息技术保障中心		-	-	-	-	-	-	-	-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附表1-9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武汉市洪山区纪检监察信息技术保障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武汉市洪山区纪检监察信息技术保障中心2023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附表1-1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武汉市洪山区纪检监察信息技术保障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总计	人员类项目支出	运转类项目支出		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
						公用经费项目支出	其他运转类项目支出	
1	2	3	4	5	6	7	8	9

武汉市洪山区纪检监察信息技术保障中心2023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预算表

附表1-11

政府采购预算表													
单位：武汉市洪山区纪检监察信息技术保障中心											单位：元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	项目	政府采购品目	功能科目	部门支出经济分类	资金来源	资金性质	采购数量	单价 (元)	计量 单位	采购金额		
											采购金额 合计 (元)	其中面向 中小企业 (元)	其中面向 小微企业 (元)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武汉市洪山区纪检监察信息技术保障中心2023年度没有使用政府采购预算安排的支出。

十二、政府购买服务预算表

附表1-12

政府购买服务预算表													
单位：武汉市洪山区纪检监察信息技术保障中心											单位：元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	是否包含政府采购	项目	政府购买服务内容	购买数量	购买金额	资金来源	资金性质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部门支出经济分类	政府购买服务指导目录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三级目录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武汉市洪山区纪检监察信息技术保障中心2023年度没有使用政府购买服务预算安排的支出。

十三、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洪山区2023年项目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洪山区纪检监察信息技术保障中心			资金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代码
项目主管部门			项目执行单位
项目负责人			联系电话
项目申请理由	1.项目的政策依据； 2.项目与部门职能的相关性； 3.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即项目聚焦于解决哪些现实问题；		
项目主要内容	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 1. _____； 2. _____； 3. _____；		
项目总预算		项目当年预算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 2.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3.事业收入		
	4.上级补助收入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7.其他收入		
	8.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9.上年结转		
	其中：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使用上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明项 细目 预支 算出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
	合计		
	1.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1							
.....							
年度绩效目标1							
.....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长期绩效目标2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年度绩效目标2							

第三部分 2023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98.95 万元，支出 198.95 万元，预算收支平衡。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198.95 万元，其中：当年预算 198.95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减少 1.9 万元，下降 0.95%；上年结转 0 万元。主要安排情况如下：人员类项目支出 175.43 万元，公用经费项目支出 23.52 万元，其他运转类项目支出 0 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 0 万元。

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98.95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减少 1.9 万元，下降 0.95%，主要原因：调出工作人员 1 人。其中：

1. 人员经费 175.43 万元，包括：

(1) 工资福利支出 172.4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等。

(2)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3 万元，主要用于退休费、医疗费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等。

2. 公用经费 23.52 万元，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资本性支出，主要用于办公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商品和服

务支出等。

四、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一) “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三公”经费包括一级、二级单位 0 家。

(二)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预算 0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下降)0%。其中：

1. 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 0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增加(减少)0 万元，主要原因：严格执行出国(境)管理规定。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0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增加(减少)0 万元。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增加(减少)0 万元，主要原因：严格执行公务用车购置管理规定。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增加(减少)0 万元，主要原因：严格执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管理规定。

3. 公务接待费预算 0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增加(减少)0 万元，主要原因：严格执行关于公务接待管理规定。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武汉市洪山区纪检监察信息技术保障中心 2023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六、单位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全年预算安排收入 198.95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减少 1.9 万元，下降 0.95%；支出 198.95 万元。全年预算收支平衡。

七、单位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单位预算收入 198.9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98.9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事业收入 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

八、单位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单位预算支出 198.95 万元。其中：人员类项目 175.43 万元，公用经费项目支出 23.52 万元，其他运转类项目支出 0 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 0 万元，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结转下年 0 万元。

按照支出功能分类科目，主要用于：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3.67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12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3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27.15 万元；其他支出 0 万元。

按照支出经济分类科目，主要用于：

工资福利支出 172.4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23.52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3 万元；资本性支出 0 万元；其他支出 0 万元。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3 年单位机关运行工作经费 0 元。

（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3 年单位预算中纳入政府采购预算支出合计 0 万元。
包括：货物类 0 万元，工程类 0 万元，服务类 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
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
用车 0 辆。

（三）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武汉市洪山区纪检监察信息技术保障中心为中共武汉市洪山区纪律检查委员会下属二级单位，2023 年项目支出预算由中共武汉市洪山区纪律检查委员会统一管理，本单位未单独安排项目经费支出。2023 年单位预算支出 198.95 万元，其中：人员类项目支出 175.43 万元，公用经费项目支出 23.52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 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五) 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六)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 本单位使用的主要支出功能分类科目(项级)：

1. 一般公共服务(类)纪检监察事务(款)行政运行(纪检监察)(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2. 一般公共服务(类)纪检监察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纪检监察),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3. 一般公共服务(类)纪检监察事务(款)机关服务(纪检监察),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提供后勤服务的各类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的支出。其他事业单位的支出,凡单独设置了项级科目的,在单独设置的项级科目中反映。未单设项级科目的,在“其他”项级科目中反映。

4. 一般公共服务(类)纪检监察事务(款)事业运行(纪检监察),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10.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十）“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直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1）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

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3) 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一)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